

签到表

科技四路桥梁工程

会议名称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高新互通立交工程 GXSG1 标项目经理部				会议时间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1	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杜刚实 陈发伟	高工 负责人	13431579586 13726252071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2	广东省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郭上	负责人	13536522388	施工单位	
3	珠海市城市综合开发公司	李树	主任	13823015630	技术总师	
4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张信华	高工	15992638722	技术总师	
5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胡桦	高工	13923366005	技术总师	
6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郭亮	总监	18889953371	监理单位	
7						
8						
9						
10						

注：身份指：验收工作组组长、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机构、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环保验收、行业、监测、质控、安全等领域的技术专家。

# 科技四路桥梁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01月05日，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在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高新互通立交工程GXSG1标项目经理部会议室组织召开《科技四路桥梁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单位广东奥思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施工单位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及3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科技四路桥梁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科技四路桥梁工程起点为南围片区现状科技四路与创新四路T形交叉口处，起点桩号K0+000.000，起点坐标X=1016201.652、Y=401042.585；终点接后环片区即将施工的科技四路终点桩号K0+424.004，终点坐标X=1015929.827、Y=401367.993，设计总长度为424.004m，其中桥梁长度约100m，跨越规划金凤排洪渠。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红线宽度为24m标准断面总宽24m。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管线工程、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 2017年9月，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完成了《科技四路桥梁工程规划设计方案》。

2) 2017年10月12日，取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新区规划分局发放的《市政工程方案设计批复通知书》。

3) 2017年10月，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完成了《科技四路桥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年11月，取得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改革和财政金融局《关于科技四路桥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珠高发投[2017]119号）。

4) 2017年11月30日，本项目获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5) 2019年11月6日，本项目获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6) 2017年11月18日，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以珠高建环函（2017）413号文（关于审批《科技四路桥梁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复函）批复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7) 2017年10月12日,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新规划分局以立项编号: 2017市政(高新) 033号文《市政工程方案设计批复通知书》原则同意科技四路桥梁线走向位置、高程及管线布置。

8) 2017年12月12日, 取得珠海(国家)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环保局《关于科技四路桥梁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珠高建环函[2017]490号)。

9) 2018年8月29日,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原珠海高新区建设环保局)以珠高建环建(2018) 31号文《关于科技四路桥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了本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10) 项目于2019年6月20日正式开工建设, 于2020年7月16日已完全完成竣工。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921.03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138万元, 占总投资的3.5%。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科技四路桥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建设规模无重大变化, 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规模、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报告表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施工期: 施工临建区设置洗车平台, 配备喷枪、沉淀池(容积不小于 $2\text{m}^3$ )、清水池(容积不小于 $3\text{m}^3$ );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全部用于路面洒水抑尘, 无排放。生活营地配备简易化粪池,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科技四路污水管网, 再进入北区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桥梁水中基础开挖工程中产生的渣浆首先运至岸上, 鉴于渣浆携带大量的水, 施工中挖出的泥浆经沉淀池, 后运至珠海市政府指定地点堆放, 将水下开挖的渣浆和鱼塘淤泥进行沉淀过滤, 排干水后, 运至珠海市政府指定地点堆放。

运营期: 运营期对水体的影响主要是自然降水和路面运营后发生交通事故产生的污水。自然降水将会冲刷地表部分沙土到水体, 增加水体污泥量; 运营期意外交通事故产生的污水也会污染水体水质。根据现场勘查情况, 废水治理措施如下。

1) 雨水管网间隔一定距离设置沉砂池, 并定期维护清理;

2) 加强安全行驶教育, 制定保证安全的规章制度, 一旦发生事故, 采取应急措施, 尽量

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3) 建设单位配备各类事故应急防护处理的设备及器材，如应急防护处理车辆围油栏、降毒解毒药剂、固液物质清扫回收设备等。

4) 安装提示运输有毒、易燃、易爆物品车辆慢行的警告牌。

## 2、废气

施工期：①在施工场地采取洒水抑尘，每天定期洒水4至5次抑制施工粉尘。项目施工路段设置不低于2m的围挡，能有效建设施工粉尘对环境敏感点（珠海高新区景阳小学和万科红树东岸）的影响。

②建筑材料运输车辆，主要采取盖篷布，避免运输时物料撒落。每天定期道路清扫，减少扬尘。

③施工临建区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配备喷枪、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废水全部回用于施工生产或洒水抑尘。

④施工现场不设置沥青搅合站，采用商品沥青。

⑤淤泥产生的恶臭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

营运期：根据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CWY检字（2022）第1202111号）可知，本项目在营运期间大气环境质量符合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要求

## 3、噪声

施工期：施工期间，通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并采取设置施工围挡、选用低噪声设备、控制施工时间等防治措施，加强施工管理，使影响降至最低程度。随着施工的进行，施工噪声影响也将随之消失。通过施工期环境监理报告所附在线噪声监测记录，施工期噪声未发现超标现象。

营运期：根据监测报告（报告编号：TCWY检字（2022）第1202111号）可知，本次验收共设置了声环境敏感点、衰减断面噪声及距公路中心线20m、40m、60m、80m、120m和交通噪声24小时连续检测。根据监测报告表明，项目声环境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基本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类标准。衰减断面噪声、交通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相应标准。

## 4、固体废物

施工期：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工程弃渣等。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定点收集，依托垃圾收集系统进行处理；建筑垃圾尽量回用，不能回用运往珠海市建筑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理；桥梁钻渣和鱼塘淤泥晾干后全部运至政府指定地点堆放。

运营期：在道路两侧设置垃圾桶，并以文明标语标示，减少行人乱丢弃垃圾的情况。另

